

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南召县农业农村局围绕农业农村重点工作、热点和舆情关注点及时公开政府信息，开展了疫情防控和稳产保供、粮食生产、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农民丰收节、“菜篮子、米袋子”等活动的宣传保障工作，主动公开了南召县农业农村局相关业务工作计划，公开行政审批事项75项，更新了服务承诺，动态更新重点工作清单和权力清单共计229项。根据《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发河南省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的通知》、《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要求，更新各类信息94条，微信方式公开54条，其他方式公开信息40条。

通过南召县农业农村局网站、南召三农微信公众号对乡村振兴战略、脱贫攻坚、疫情防控、稳产保供、农村改革、农畜业生产、产业发展、惠农补贴、美丽乡村等进行专题解读共计20余次；对疫情防控稳产保供、三夏和三秋粮食生产、秸秆禁烧、农村人居环境改善、“菜篮子、米袋子”等相关工作解读解答共计10余次。2021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发的复议、诉讼和申请等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7	0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信息主动公开目录不够完善，政策文件解读形式不够丰富，依申请公开程序还有待完善、政务公开平台需要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监测管理需进一步加快建设。2022年，我们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农业农村中心工作和公众关切，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1、编制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实际承担的工作职责，全面梳理公开内容，编制农业农村部门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不断提升主动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2、继续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加大涉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将社会关心、群众关注的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公开。着力推动农业农村发展规划、乡村产业、农业农村改革、强农惠农政策、农业农村法规、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合作经济、农业产业发展、行政审批、财务及工程项目、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等领域信息公开，拓展公开内容，丰富公开形式，提高信息获取有效性和便捷度。3、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严格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公开受理办理工作，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增强程序的合法性、规范性和答复内容的全面性、准确性，畅通申请渠道，提高办理实效。4、加强网站建设管理。大力推进网站建设集约化，加强门户网站内容建设，规范信息发布标准，丰富信息资源、栏目设置和展现形式。完善政府网站安全保障机制，加强日常监测和维护，做好防攻击、防篡改、防病毒等工作，确保网站稳定、安全、顺畅运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